

垫江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县水利局认真做好了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现将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水利局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行政务公开的要求和部署,把推行政务公开作为服务人民、依靠人民、对人民负责、接受人民监督的重要制度安排,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强化组织领导,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在垫江县水利局网页上主动公开内容类 33 条,政务活动类 213 条,信息公开目录更新信息 78 条,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机关简介、政务活动、政策文件、预算决算、行政许可、规划信息、基层政务公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等方面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条,所有依申请事项均按期答复。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认真落实各项日常工作，落实“三审三校”制度，严格区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工作信息，加强信息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提升服务效率。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3年我局网站基层政务公开专栏进行了全面完善，新增了水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栏目，设有公共服务、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水管理、水利工程建管理、工程信息与运行安全、河湖管理、水土保持、农村水利水电、水旱灾害防御等子栏目，加大水利领域公开力度，突出政务公开工作的时效性、针对性，更好地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我局不断完善巩固“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单位）具体落实、办公室综合协调”的工作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综合绩效考核体系，对各科室（单位）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完成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9.6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3 年存在问题。一是部分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全面，从网站内容上来看，部分信息存在公开滞后的情况。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意识不强，主动创新的亮点不够多。

(二) 2024 年改进措施。我局将结合水利工作实际，认真查找薄弱环节不断完善信息平台、拓宽公开渠道、扩大公开范围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发挥政府网站与公众交流沟通的作用，让公众了解水利工作，做到信息公开工作有重点、有形式、有载体、有承诺、有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县水利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时按质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